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公告

(2025 年 3 号)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令〔2022〕1号)有关规定,现将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令〔2022〕1号),“金融租赁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是指金融租赁公司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金融租赁公司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或累计达到金融租赁公司上季末资本净额 10%以上的交易。金融租赁公司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前款标准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应当重新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简称“资金运营中心”)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签署一笔同业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超过 2024 年末资本净额 5%,本次业务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情况

(一)企业名称: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

(二)负责人:王彬

(三)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四）注册资本及变化情况：无

（五）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4801 至 4810

（六）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办理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代客外汇买卖及自营外汇买卖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

（七）关联关系：截至合同签署日，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华发投控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珠海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润银行”）5.02%股权，通过珠海市海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华润银行 5.46%的股权，持股比例合计 10.48%，华发投控集团董事、副总经理许继莉女士任华润银行董事；华发投控集团持有本公司 49%股权，华发投控集团董事长、总裁谢伟先生任本公司董事长，华发投控集团副总裁秦军先生任本公司董事，华润银行为本公司关联方，资金运营中心为华润银行分支机构，本公司与资金运营中心开展同业借款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三、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系经公平磋商按一般商业条款达成，定价符合市场公允性标准，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超过本公司 2024 年末资

本净额 5%，本次业务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关联交易认定标准，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五、决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审查后，提交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公司 2 名独立董事均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一）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允性原则，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5 日